

# 中共兰州现代职业学院委员会文件

兰现职院党〔2019〕47号



## 关于召开兰州现代职业学院第一届教职工 代表暨工会会员代表大会代表选举的通知

院属各党委、党总支、党支部、各工会：

根据《工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和《中国工会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学院第一届教职工暨工会会员代表大会筹备工作领导小组研究，报兰州市总工会批准，同意于近期召开第一届教职工代表大会暨工会会员代表大会（以下简称“双代会”）。为了做好“双代会”的选举工作。经学院党委会议同意，将第一届职工代表大会暨工会会员代表大会选举办法与有关资料发给你们，请按《通知》要求，于7月12日前完成代表选举和委员提名推荐工作。

附件：1. 兰州现代职业学院第一届教职工代表暨工会代表大会代表选办法

中共兰州现代职业学院委员会

2019年7月9日

# 兰州现代职业学院第一届教职工代表暨工会代表大会 代表选举办法

##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确保我院第一届教职工代表暨工会代表大会顺利召开，根据《劳动法》《工会法》《中国工会章程》和《工会基层组织工作条例》的要求，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双代会”代表选举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积极营造健康和谐的工作氛围，引导、保护和调动广大教职工的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确立稳定和谐的劳动关系；进一步完善学院的机构，维护教职员合法权益，增强教职工的凝聚力，改善工作环境，提高教职员福利水平。

## 第二章 “双代会”代表资格要求

**第三条** “双代会”代表必须为本院（含各分院、学校）在职教职员。

**第四条** “双代会”代表必须坚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熟悉工会组织的相关规章。

**第五条** “双代会”代表应热心为教职工办事、服务，在教职工中有一定威信，有一定的议事能力。

## 第三章 “双代会”代表名额的确定方法

**第六条** 各选举单位按照基层工会确定的代表候选人名额和条件，组织教职工（会员）讨论提出“双代会”代表候选人，采取无记名投票方式差额选举产生代表，差额率不低

于 15%。

**第七条** “双代会”代表的组成应以一线职工为主，体现广泛性和代表性。中层正职以上管理人员一般不得超过“双代会”代表总数的 20%。女职工、青年职工、劳动模范(先进工作者)等“双代会”代表应占一定比例。

各分院（学校）“双代会”代表名额（含委员 1 名）分配表见附件 3。

**第八条** “双代会”代表选票应由各选举单位工会组织自行印制。

**第九条** 各选举单位工会同时推荐提名学院第一届工会委员会委员预备人选 1 名，且具有“双代会”代表身份。

#### **第四章 “双代会”代表产生的截止日期**

**第十条** 院属各工会必须在 2019 年 7 月 12 日前“双代会”将选举产生的代表名册、委员候选人建议人选名册上报学院第一届工会筹备小组（707 室），同时提交电子版（415138505@qq.com）。

#### **第五章 “双代会”代表的权利和义务**

**第十一条** “双代会”代表大会代表任期三年或五年，可连选连任，任期应自“双代会”代表大会召开之日算起。

**第十二条** “双代会”代表选举后，应由院工会发放代表证明。

**第十三条** “双代会”代表有参加我院第一次“双代会”代表大会并发表意见的权利。

**第十四条** “双代会”代表有义务向全体教职工正面传

达解释会议有关决议精神的义务。

## 第六章 附则

**第十五条** 本办法由院“双代会”筹备小组负责解释、修订。

**第十六条** 本办法自发布日施行。

- 附件：**
1. 兰州现代职业学院“双代会”代表大会参会代表花名册
  2. 兰州现代职业学院“双代会”委员候选人建议人选名册
  3. 兰州现代职业学院第一届“双代会”代表名额分配表
  4. 兰州现代职业学院第一届“双代会”代表大会代表选票模板。





附件 3

兰州现代职业学院第一届“双代会”代表大会代表选票模板

选举日期： 年 月 日

符号											
候选人姓名											
符号											
另选人姓名											

- 说明：
1. 同意的在其姓名上方的方格内划“○”，不同意的划“×”，弃权的不划任何符号。
  2. 投不赞成票的可另选他人，如另选他人，可以在“另选人姓名”栏内填写另选人姓名，并在其姓名上方格内划“○”，不划“○”的视为无效。
  3. 填写选票一律用碳素笔、钢笔或圆珠笔，符号要准确，字迹要清楚。

附件 4

兰州现代职业在学院第一届《双代会》代表名额分配表

序号	学校名称	会员人数	代表人数 10%	备注
1	兰州女子中专	206	21	
2	兰州理工中专	166	17	
3	兰州卫生学校	118	12	
4	兰州城市建设学校	149	15	
5	兰州园艺学校	100	10	
6	兰州市商业学校	132	13	
7	兰州旅游学校	94	9	
8	兰州市财税学校	59	6	
9	兰州市经济干部管理学校	92	9	
10	兰州市商贸学校	57	6	
合计		1173	118	

所选代表应为 2019 年 6 月 30 日前在职教职工。